

## 唐志丛考

周绍良

编者按:《唐志丛考》是周绍良先生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作品,《中华文史论丛》1985年第2辑曾以同题刊载过他考证唐志的部分材料,今将另外一部分内容分期刊出,以飨学界。

## 一、《崔祐甫墓志》建中元年十一月廿四日

《旧唐书》卷一九《崔祐甫传》:

崔祐甫字贻孙。祖晔,怀州长史。父沔,黄门侍郎,谥曰孝公。……无子,遗命犹子植为嗣。……植字公修,祐甫弟庐江令婴甫子……俊字德长。祖涛,大理卿孝公沔之弟也。涛生仪甫,终大理丞,即俊之父……俊再从弟植……子岩,登进士第,辟襄阳掌书记、监察御史。

《新唐书》卷一四二《崔祐甫传》载大略相同:

崔祐甫字贻孙,太子宾客孝公沔之子也……子植嗣。植字公修,祐甫弟庐江令婴甫子也。祐甫病,谓妻曰:“吾歿,当以庐江次子主吾祀。”及卒,护丧者以闻,帝恻然,召植,使即丧次终服……俊字德长,祐甫从子也……以户部尚书致仕,卒,赠太子少保,谥曰肃。

综合两《唐书》所载,知晔有子沔、涛二人,沔二子:祐甫、婴甫;祐甫无子,婴甫二子,次子植嗣祐甫后。涛子仪甫,仪甫子俊,故俊与植为从弟,盖共祖父。俊子岩。

但据《新唐书》卷七二下《宰相世系表》二下博陵安平第二房崔氏条:

弘峻,隋赵王府长史。

俨,雒令。

皓,安平公。

浑,监察御史。

沔,字若冲,太子宾客、清河孝公。

成甫。

祐甫,字贻孙,相德宗。

晔,徐州司马。

涛，大理少卿。

仪甫，大理丞。

俊，字德长，户部尚书、安平肃公。

岩，字标鲁，襄州观察掌书记。

瞻，字藏用。

滂，巴州刺史。

婴甫。

植，字公修，相穆相。

《世系表》与《传》文颇有出入，沔出自皓，涛出自晔，乃共祖而非同父；祐甫与婴甫则共曾祖，祐甫与俊则再从子，而俊与植则再从兄弟，且植为婴甫子，固无兄也。

考邹说撰《有唐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常山县开国子赠太傅博陵崔公墓志铭》：

公讳祐甫，字贻孙，系于太岳，代为冠族。高祖隋赵王府长史弘峻，曾祖皇洛县令俨，大父库部员外郎、汝州长史、赠卫尉少卿皚，烈考中书侍郎、太子宾客、赠尚书左仆射、孝公沔……。以建中元年岁次庚申六月一日薨于京师静恭里第，春秋六十……。册赠太傅，以其从子为后，锡名曰植。

是沔既非晔子，又非皓子，乃皚之子，如此则婴甫父当亦皚子，而植则沔之从子，涛则非沔之弟，而俊与植非从弟。

## 二、《崔契臣墓志》贞元十五年三四月廿九十日

墓志无题，文云：

唐贞元十五年岁次己卯，三/四月廿九/十日曰，有文儒之雅胤、博学之君子曰崔府君即塋于兹。府君名契臣，字充符，博陵安平人。年终五十，位至朝议郎、太子文学、汝州长史；安平公皚之曾孙；监察御史浑之孙，魏州魏县令夷甫之元子。不幸无嗣，自始归全，至于反壤，实从父兄之子辅卿，哀以莅事，必诚必信，罔愧词焉。

《世系表》于浑下即空白无世系。据此知有子魏县令夷甫，有孙汝州长史契臣，并有从父之子辅卿。从父当是共曾祖者，是当为沔之后。然成甫似无子，否则祐甫不会继婴甫子为子，故辅卿何出，待考。

葬日原刻三月廿九日，盖又改日，故改刻四月十日，因之两日并存。

## 三、《李氏墓志》贞元乙亥二月十一日

《唐朝散大夫行著作佐郎袭安平县男□□崔公夫人陇西县君李氏墓志铭》：

夫人讳金，字如地，陇西成纪人也。后魏姑臧穆侯承第二子司徒彦之八代孙。……曾祖正礼，皇朝成都尉、郃阳丞；祖元珪，皇晋原尉；父绍宗，

皇太常寺主簿、莱州司马。

考《新唐书》卷七二上《宰相世系表》二上李氏如臧大房条：

承，字伯业，后魏荥阳太守、姑臧穆侯。

韶，字元伯，定州刺史、袭姑臧文恭侯。

彦，字次仲，后魏秦州刺史，谥曰孝贞。

晓，字仁略，北齐广武东郡太守。

超，字仲举，隋冀州清江令。

大师，字君威，渤海郡主簿。

庆孙。

正礼。

元瓚。

据《墓志》，李氏乃正礼之孙，依《新表》正礼上溯至彦止五代，与《墓志》“八代孙”者差一代，当包括承与八代始符。《新表》于正礼下只列元瓚一人，据《墓志》知尚有元珪一支，《新表》失载，且元礼终官郃阳丞亦失书，当据补。

《墓志》署“安平公弟子朝议郎行太学文学契臣述”是作者乃崔夷甫子契臣。《墓志》称：

……作配华宗，崔公时为济源丞。奕既有行，宜其家室，竭诚尽顺，中馈克修。著作府君累代为嫡孙；虔奉三庙，以亲九族；夫人属为宗妇，能先意承志，敬无违德。

又云：

侄契臣三岁偏孤，及奔走在路，再遭荼毒，夫人悉心慈抚，获全馀生。此曾任济源丞、著作府君何名待考，但知为契臣之伯父，为崔氏之“嫡孙”，袭爵安平公者。

#### 四、《阳济妻刘氏墓志》建中二年十一月卅日

樊系撰《鸿胪少卿阳济故夫人彭城县君刘氏墓志铭》

彭城县君刘夫人……曾祖延景，皇银青光禄大夫、陕州刺史、赠开府左仆射、沛国公；祖瑗，金紫光禄大夫、国子祭酒；老姑肃明皇后；……父为辅，皇朝大夫、岐州司马。

《新唐书》卷七一上《宰相世系表》一上刘氏条：

德威字尚重，刑部尚书。

延景，陕州刺史。

瑗，国子祭酒。

为辅。

与《墓志》合，惟《世系表》未列为辅终官，当据补。

“老姑”当释为祖姑之意，似是唐代俗称，肃明皇后乃睿宗后，被武后迫害致死，两《唐书》有传。

## 五、《韦妃墓志》建中二年十二月庚申

《大唐泾王故妃韦氏墓志铭》：

妃姓韦氏，盖京兆长安人。祖湜，皇朝中散大夫、颍王府司马，赠光禄卿；父昭训，皇朝中散大夫、太子仆，赠卫尉卿。……妃即淮阳府君之第四女也……享年四十八，以建中二年十二月己酉薨于寝。

考《旧唐书》卷一一六《肃宗、代宗诸子列传》：

泾王倓，肃宗第七子。天宝中，封东阳郡王，授光禄卿同正员。至德二载十二月，进封泾王。乾元三年，领陇右节度大使，兴元元年薨。

此韦氏即泾王妃也。泾王以兴元元年薨，妃歿于建中二年，即王薨之前三年。

韦湜、韦昭训，见《新唐书》卷七四上《宰相世系表》四上韦氏郕公房：

湜，太仆少卿。

湜，齐州刺史。

昭训，太子仆。

《世系表》所载湜之终官乃齐州刺史，《墓志》作颍王府司马，不知何故有此歧异；《墓志》又有“淮阳府君”之称，是昭训曾历官淮阳，但《志》文既称昭训任太子仆，不当再用“淮阳”之称，此作者之疏忽处。

## 六、《王士林墓志》建中三年五月廿日

“中散大夫试大理评事前兼易州录事参军上柱国赐鱼袋刘常撰”《唐故赠户部郎中太原王君墓志铭》

君名士林，字东臯……为北羽客，游艺于鸿都，有诏征入内道场，为帝修福。其后奏请适莽苍以求灵仙，入崆峒而问政理。及夫至止，元戎闻而嘉之，署为节度参谋，与之参谋军事，令反初服，奏授廷尉评。后苻阳王牧于易，移参谋于易上。道合有如于鱼水，契同颇际于风云。属元戎薨，后嗣少，朝廷授尚书节钺以代之。先相公之后嗣，不举先父之职，诛夷君子，昵狹小人，殊不知敌国在于舟中，倒戈在于麾下，头飞千里，魂散九泉。此盖祸非天与，孽是自为，虽结境外之交，不救目前之毙，王师一举，如火燎原，望风遁逃，不敢守其壁垒，如鹰鹯之逐鸟雀，如犀兕之拉豺狼，残孽却保于成德军城。嗟夫！游鼎之鱼，自不觉其糜烂；巢幕之燕，自不知其覆亡。我尚书收其辜重，莫知其数。余兕未殄，犹冀偷生，今年春王正月，尚书按节钺入中山，惠行则如天之再造而人不知，威令则如春之化物而人不见。先是齧啖行人，剝剔子弟，尚书密表请雪诸家之冤魂，朝廷哀悼之，悉有赠赠，恩深泉路，荣及家人，由是王少府追赠户部郎中兼一子。……噫！卫人醢子路，酷毒何深？殷人剖比干，虐害何甚？郎中曾门讳誉，皇任汾州介休府折冲都尉；大门讳俨，皇任朔州石井府左果毅都尉；皇考讳业，皇赠太子洗马。郎中，洗马之第四子也，初任定州恒阳县尉，次转唐县尉。建中二年秋



九月十有八日遇害，时年四十有二。

这里所说“元戎”、“先相公”盖指成德军节度使李宝臣而言，而所谓“后嗣”，乃宝臣子惟岳，“苻阳王”、“尚书”则指检校工部尚书、义武军节度、易、定、沧等州观察使张孝忠而言。王士林以道士为李宝臣所使用，“令反初服”，官至定州恒阳、唐县尉，所以《墓志》称之为“少府”。

《墓志》所谓“苻阳王牧于易”盖指张孝忠任易州刺史事，《旧唐书》卷一四一《张孝忠传》：

……及宝臣与朱滔战于瓦桥，常虑滔来攻，故以孝忠为易州刺史，选精骑七千配焉，使扞幽州。奏授太子宾客兼御史中丞，封范阳郡王。

“范阳”误，当作“苻阳”。《新唐书》卷一四八《张孝忠传》不误，正作“苻阳郡王”。

《墓志》谓“属元戎毙，后嗣少，朝廷授尚书节钺以代之”，“残孽却保于成德军城”，考《旧唐书·张孝忠传》：

无几，宝臣死，其子惟岳阻兵不受命，朝廷诏幽州节度使讨之。滔以孝忠宿将善战……乃使叛官蔡雄说孝忠。……孝忠然之，乃遣衙官随雄报滔，又遣易州录事参军董稹入朝。德宗嘉之，授孝忠检校工部尚书、恒州刺史兼御史大夫，充成德军节度使，便令与滔合兵攻惟岳……惟岳遁归恒州。

《墓志》所谓“殊不知敌国在于舟中，倒戈在于麾下，头飞千里，魂散九泉”，盖指王武俊杀惟岳事，《旧唐书》卷一四二《李宝臣传》附《惟岳传》：

惟岳大將趙州刺史康日知以郡歸國，惟岳乃令衙將卫常宁率士卒五千，兵馬使王武俊率騎軍八百同討日知。武俊既出恒州，謂常宁曰：“武俊尽心于本使，大夫信谗，頗相猜忌，所謂‘朝不謀夕’，豈圖生路！且趙州用兵，捷與不捷，武俊不復入恒州矣！妻子任從屠滅，且以殘生往定州事張尚書去也。孰能持頸就戮！”常宁曰：“中丞以大夫不可事，且有詔書云：‘斬大夫首者，以其官爵授。’自大夫拒命已來，張尚書以易州歸國得節度使，今聞日知已得官爵。觀大夫事勢，終為朱滔所滅。此際轉禍為福，莫若倒戈入使府，誅大夫以取富貴也……”武俊然之。三年閏正月，武俊與常宁自趙州回戈，達明至恒，武俊子士真應于內。武俊兵突入府署，遣虞候任越劫擒惟岳，縊死于戟門外……傳首京師。

《墓志》所謂“尚書按節鉞入中山”，當指張孝忠任義武軍節度事，《舊唐書·張孝忠傳》：

……后定州刺史楊政義以州降，孝忠遂有易、定之地……以成德軍額在恒州，孝忠既降政義，朝廷乃于定州置義武軍，以孝忠檢校兵部尚書，為義武軍節度、易、定、滄等州觀察等使。

古代易、定、滄州屬中山國，故謂“入中山”。

王士林是由于李惟岳“信谗，頗相猜忌”被迫害而死，所以孝忠一任義武

军节度使便奏请为之申冤,因得追赠户部郎中兼一子。

《墓志》称曾祖为“曾门”,祖父为“大门”,当是俗语,这在墓志中为少见。

“介休府”“石井府”俱为唐代折冲府,“介休府”属汾州,为该州十二折冲府之一,见《新唐书》卷三九《地理志》三;“石井府”属朔州。此府《新唐书》卷三九《地理志》三朔州条失载,当据补。

#### 七、《源溥墓志》建中四年二月二日

《新唐书》卷七五上《宰相世系表》五上:

源氏出自后魏圣武帝诘汾长子匹孤,七世孙秃发傉檀,据南凉。子贺降后魏,太武见之曰:“与卿同源,可改为源氏。”位太尉、陇西宣王……

翁归,比部郎中。

脩业,泾州刺史。

光裕,尚书左丞。

洵,给事中。

光乘,同州刺史。

光誉,户部侍郎。

休。

光时,济阴太守。

《元和姓纂》卷四源氏条所载与此略有出入:

源,后魏同出代北,其先圣武帝诘(诘)汾长子匹孤。七代孙秃发傉檀,生贺,归后魏,至太尉、陇西王。魏太武帝曰:“卿与朕同源。”因赐姓源氏。……翁归生循(脩)业,少府少监;生光裕、光垂(乘)、光宾、光誉。光裕,左丞、刑、户二侍郎;光垂(乘),同州刺史;光誉,户部侍郎、京兆尹。光裕生洵,给事中、江陵节度采访留后使;誉生休。

说明脩业四子,光裕、光垂(乘)、光宾、光誉,乃兄弟行,《新志》与光裕子洵并列,误。《旧唐书》卷一〇六《李林甫传》亦云:“乾曜姪孙光乘”可证,又《新志》有光时,而《姓纂》则为光宾,且在光誉之前。

考《唐故朝议郎守楚州长史赐绯鱼袋源公墓志铭》:

公讳溥,字至德,后魏之裔……以同源而受姓。公即西平王贺十一代孙也。曾祖翁归,皇雍州录事参军;祖修业,皇泾州刺史,赠相州刺史;父光誉,皇京兆尹,赠太子太傅。……有子曰晋,仕为汝州襄城县令。

这里只叙述光誉一支,可证《姓纂》所列不误,《新志》当依改。《墓志》书翁归官雍州录事参军,与《新志》不同;而光誉子溥、孙晋,则《新志》所漏载者。

#### 八、《释圆净墓志》兴元二年正月十日

《新唐书》卷一一八《韦湊传》:

韦湊，字彦宗，京兆万年人。祖叔谐，贞观中，为库部郎中。与弟吏部郎中叔谦、兄主爵郎中季武同省，时号“三列宿”。

是季武乃叔谐之兄，但《新唐书》卷七四上《宰相世系表》四上韦氏南皮公房载，叔谐在前，季武在次，后为叔谦，是排列失次，当改。

又《新书·韦湊传》附《韦知人传》

知人，字行哲，叔谦子。弱而好古，以国子举授校书郎。高宗时，擢州参军八人为中台郎，知人自荆府兵曹迁司库员外郎，兼判司戎大夫事。未几卒。子维、绳。……绳长文辞……刊是图简，以善职称。终陈王傅。

此处只列知人二子，似是略言之。考《新书·宰相世系表》载：

维，字文纪，右庶子、南皮县公。

纵。

缜。

纲，字纲，初名绍，陈王傅。

是知人共四子，但《新表》无绳之名，但从《新表》所列纲之仕历：“陈王傅”，当即与绳为一人。不过已注明“初名绍”，又何以复名绳？待考。

《元和姓纂》卷二韦氏条：

知人，库部员外，生维、缜、纵、绍。

缜，维，所列顺序与《新书·本传》异。

考《有唐东都安国寺故上座韦和上墓志铭》：

上座俗姓韦氏，法讳圆净，京兆南人也。祈房之祖曰南邳公。……曾祖知人，皇朝司库员郎，赠织□郎中；列祖缙，皇朝散大夫、丹州别驾；……父安时，皇亳州永城县丞。

此任丹州别驾而名缙者，既不见于《世系表》，复不见于《新书·本传》，当然亦无安时之名；是否此名缙者为纵、缜已改名？亦莫得知。不过《墓志》有明确记载，当可信也。

## 九、《源夫人墓志》贞元四年五月十九日

《唐故源夫人墓志铭》：

夫人姓源氏，河南洛阳人也。侍中乾曜之曾孙，同州别驾广津之孙，右骁卫胄曹襄之女。

按《新唐书》卷七五上《宰相世系表》五上源氏条：

乾曜，相玄宗。

复，华州刺史。

弼，工部郎中。

洁，河南令。

清，驸马都尉。

并无广津、襄之名，盖佚。

## 十、《渔阳县太君李氏墓志》贞元四年十一月廿二日

《元和姓纂》卷五鲜于氏条：

渔阳……后周怀州刺史鲜于绪生明，唐蒲州刺史、定襄公。生匡济、匡绍。匡济，左骑将军；匡绍，阆、同、河、利四州刺史，生建业、建宗。

阆中，京兆尹、剑南节度鲜于仲通，云匡绍曾孙也，居阆中。

是渔阳、阆中虽为鲜于氏一族之两郡望，但实同一家。

按，《大唐故左武卫翊府左郎将赵府君夫人渔阳县君渔阳李氏墓志铭》载鲜于氏谱牒颇详：

太君本宗鲜于氏，渔阳人也。因曾叔祖匡绍割符阆中，□□□居，今为阆人焉。后因堂弟右僕射叔明节制东川，勋高王室，诏赐属籍，太君又以属从，则为宗正氏矣。曾祖匡赞，皇通议大夫、魏州冠氏令；祖廼，高道不仕；父亨，皇通州司马；堂长兄仲通，皇御史中丞、剑南节度使、京兆尹，即东川仆射之亲兄也；兄韶云，皇大理评事；弟晁采，皇荣州刺史。

据《墓志》可知鲜于明不独有匡绍、匡济，尚有长子匡赞。匡赞生廼，廼生亨，亨生韶云、晁采。鲜于叔明之被赐姓李氏。据《新唐书》卷一四七《李叔明传》：

大历末，或言叔明本严氏，少孤，养外家，冒鲜于氏，请还宗。诏可。叔明初不知，意丑之，表乞宗姓，列属籍。代宗从之。

根据《墓志》，可知得列属籍不仅叔明一支，包括匡赞、匡绍、匡济诸子孙并易姓李氏也。此《志》实可补《姓纂》之不足。

## 十一、《李萼墓志》贞元六年七月十八日

《唐故左千牛京兆府折冲右率府郎将李府君夫人相氏墓志铭》：

君讳萼，陇西人也……曾祖德懋，临川郡公、兵部尚书、上柱国、金紫光禄大夫，赠荆府都督；祖思温，太子通事舍人、尚舍真长、襄州别驾、左监门卫郎将、东京副留守，赠徐州都督。

按，德懋乃唐宗室，襄邑恭王神符之子，见《新唐书》卷七八《宗室列传·襄邑恭王神符传》：

襄邑恭王神符，字神符……子七人，并爵郡王，例泽公。惟德懋、文暕知名。德懋官少府监、临川郡公。

但《新唐书》卷七十上《宗室世系表》上郑王府襄邑王神符下仅列五子：仁鉴、德懋、义范、文暕、文举。而德懋下只列子思齐，亦无思温，可见遗漏者多，当据补。

## 十二、《程俊墓志》贞元六年十月廿八日

《新唐书》卷四二《地理志》六蜀州唐安郡列折冲府三：金堰、广逢、灌口。考《唐齐州丰齐县令程 府君墓志铭》：

公讳俊，字崑，姓程氏……曾父智玄，学希黄老，志□侯王，室有方外朋友，门多本□车辙。生大父遵，郡举孝廉，娶太原王氏女，生烈考药珍，游击将军、蜀州广汉府右果毅。公广汉长子也。

是“广逢”当是“广汉”之讹。谷霁光《唐折冲府考补》定“广逢”为“唐逢”，似可商。

### 十三、《黎幹墓志》贞元庚午十一月廿八日

《旧唐书》卷一一八《黎幹传》：

黎幹者，戎州人。始以善星纬数术进，待诏翰林，累官至谏议大夫，寻迁京兆尹。以严肃为理，人颇便之，而因缘附会，与时上下。大历二年，改刑部侍郎。鱼朝恩伏诛，坐交通出为桂州刺史、本管观察使。至江陵，丁母忧。久之，会京兆尹缺，人颇思幹。八年，复拜京兆尹兼御史大夫。幹自以得志，无心为理，贪暴益甚，徇于财色。十三年，除兵部侍郎。性险，挟左道，结中贵，以希主恩，代宗甚惑之。时中官刘忠翼宠任方盛，幹结之素厚，尝通其奸谋。及德宗初即位，幹犹以诡道求进，密居與中诣忠翼第。事发，诏曰：“兵部侍郎黎幹，害若豺狼；特进刘忠翼，掩义隐贼；并除名长流。”既行，市里儿童数千人噪聚，怀瓦砾投击之，捕贼尉不能止，遂皆赐死于蓝田驿。《传》中只谓其与刘忠翼“通其奸谋”，并未明白指出事实。同书同卷附《刘忠翼传》所叙略为明白：

……大历中，德宗居东宫，幹及清潭（忠翼本名）尝有奸谋动摇。可见是涉及德宗皇位事。此事《资治通鉴》卷二二五代宗大历十四年五月载之为详：

时人或言幹、忠翼尝劝代宗立独孤贵妃为皇后，妃子韩王迥为太子。所谓“奸谋”即改立太子事也。

《新唐书》卷一四五亦有《传》，事迹与《旧唐书》大体相同，只多其郊议疏文。考宇文邕有《唐故银青光禄大夫尚书兵部侍郎寿春郡开国公黎公墓志铭》，所叙颇有可补充《传》文者：

公讳幹，字贞固，寿春人也……高王父瑠璠，隋戎州刺史；曾王父、大父以道腴德举，与商皓、蜀严为徒，时莫得而禄也。烈考道弘，皇越嵎县令，赠华州刺史；先太夫人宇文氏，以眉寿享封薛国。盖寿春公忠孝令德，耿光于前人矣。公涵毓淳粹，发焉英华，材膺閒气，略不代出。天宝中，隐于岷山，垂廿年，笥书万卷，靡不习复。酌三□之统制，穷六经之微旨，究极天人，贯穿古今，咸摭菁华，尤覈理术，尝所著书，殆千馀卷，皆百王洪本，九流雅奥。河朔初梗，天下征兵，诏求非常之才，召公乘驹诣行在，肃宗师焉。初拜左骁卫兵曹参军，旋拜太子通事舍人、翰林学士。陈天人之事，建置南都、遂诏授殿中侍御史、荆南等十八州节度行军司马、江陵少尹，迁京兆少尹，寻拜谏议大夫。有替，南渡江汉，愿终养不仕，累诏徵至，复拜京兆少



尹。宝应之后，岁恶人流，道殣相属，市无赤米，罔发滞积，利归强家，授公检校京兆尹兼御史中丞。公承命莅止，科防不设，威严秋霜，仁扇和风，以简易便人，以忠信逮下，不浹辰而蓄敛者輿辇穀击于道，趋之恐不及。由是效野无馁殍，闾里无蕴年，遂臻和平，俗用丕变。上嘉休绩，拜京兆尹兼御史大夫，加秩银青光禄大夫，爵为寿春县开国男。以奸臣居权，遂改刑部侍郎，除桂州刺史、桂管观察等使兼御史大夫。道中丁太夫人丧，哀过于毁。外除，复拜京兆尹兼御史大夫。疲氓再安，政化尤异。尚以四渠九堰，堙废积年，兴未及旬，功乃大集，国减赋半，人受永利。久之，改兵部侍郎……大历十四祀，诏徙端州，以素疾而终，享年六十四。录沐鸿恩昭雪，以本官归葬……子九人：前监察御史姚、河南府士曹燧、成都尉炬、阳翟尉熠、陆浑尉煖、炼、烛、焕、炤等……

这篇《墓志》，对于黎幹“累官至谏议大夫”已前事迹颇为详尽，足补《本传》之简略，并且知其曾两任京兆少尹，又检校京兆尹，最后始真除。《墓志》虽讳言贬逐及赐死事，但诏书是作“除名长流”，至谓“录沐鸿恩昭雪，以本官归葬”，如以葬日计之，则是赐死后十年之事。

《墓志》载幹子九人：姚、燧、炬、熠、煖、炼、烛、焕、炤，据《元和姓纂》卷三黎姓条载：

黎幹生姚、炬、常、燧、熠、煖。

只六人，其中“常”字、“煖”字当误，而缺煖、炼、烛、焕、炤五人名。

#### 十四、《卢峤墓志》贞元八年二月癸卯

《唐故给事郎守永州司马赐绯鱼袋范阳卢府君墓志铭》：

公讳峤，字峤……显祖安寿，皇朝绵州长史；大父正纪，汝州司马；烈考抗，绛州闻喜令；皆以廉简柔直恪慎克孝闻。……公之令季陕虢观察处置等使兼御史中丞岳，以宏略佐时，端顺承训。……嗣子嘉瑗，不幸早亡。嘉瑗之子曰立，……犹子载。

考《新唐书》卷七三上《宰相世系表》三上卢氏条：

安寿，绵州长史。

正纪，汝州司马。

抗，闻喜令。

峤，永州司马。

嘉猷。

岳，字周翰，陕虢观察使。

载。

两相印证，基本相符，惟《墓志》“抗”《新表》作“伉”，《墓志》峤子嘉瑗，嘉瑗子立，《新表》失载，而于峤下空白。根据《墓志》语气，嘉瑗似是独子，不类有弟存者，果有嘉猷在，《墓志》不应不提及，疑《新表》嘉猷上有脱漏。



## 十五、《于申墓志》

《新唐书》卷七二下《宰相世系表》二下于氏条

汪，秘书监。

庭谓。

颀，工部尚书。

申，屯田员外郎。

考《唐故朝议郎行尚书屯田员外郎上柱国梁县开国子赐绯鱼袋河南于君墓志铭》：

君讳申，字伯厚，河南洛阳人也。八代祖讳谨，周太师柱国三老燕国文公；七代祖讳寔，周司空燕国安公，曾祖讳汪，赠邠州刺史；祖讳庭谓，赠刑部尚书，皆勋德炳耀，贻裕于后人。父金紫光禄大夫、太子少保、谯郡公曰颀，陈力三朝，为国元老……一子□和，幼而有文。

此《墓志》作者署款“从叔朝散大夫前行尚书祠部员外郎公异撰”。

据《志》文，申尚有子□和，《表》失载。作者公异，当是与申共祖之裔，故称“从叔”，《表》亦漏载，但不知谁之子也。

## 十六、《卢寂墓志》贞元九年十月廿六日

《新唐书》卷七三上《宰相世系表》三上卢氏条：

承基，主客郎中。

元庄，嘉州刺史。

知远，资州刺史。

巽。

孚。

明远，太原少尹。

徽远，润州刺史。

考《唐故太子司议郎卢府君墓志铭》：

府君讳寂，字子静，范阳涿人也。即北齐黄门侍郎思道之耳孙。曾祖承基，皇主客郎中、郢州刺史；祖元庄，沔、普、嘉三州刺史；父光远，京兆府奉先县丞。……公奉先之次子也……男之长曰炎……奏授大理评事兼下邳令，赐绯鱼袋；男之次曰愜……疾不愿仕，放情希夷。

据《新表》，承基三子，无名光远者，盖失载；当依《墓志》补光远一支。

## 十七、《范阳卢氏墓志》贞元十一年二月廿二日

《唐试大理评事郑公故夫人范阳卢氏墓志铭》：

卢氏自阳乌以纯德显后魏，遂祚土开国，以第八子道亮嗣封，即夫人之七代祖也。守族传祀，代无达德，以至于相州滏阳县令元茂。滏阳府君生

河间府司马昭价，河间府君生和州历阳县令擢，咸德充而位不至。

考《新唐书》卷七三上《宰相世系表》三上卢氏条：

阳乌，字伯源，后魏秘书监、固安懿侯，号大房。

道将，字祖业，燕郡太守、固安献侯。

道亮，字仲业。

道虔，字庆祖，后魏幽州刺史，谥曰文恭。

道舒，字幼安，后魏中书侍郎，袭固安县爵。

熙裕。

士纶。

同吉。

元亨。

利贞。

叔慈。

元茂。

韞价。

祚，偃师尉。

抃。

校，衢州参军。

远价。

颜。

这里只胪列阳乌和其四子，并非八子；嗣固安县爵者乃名道舒而非道亮；名元茂者乃道舒之后而非道亮之后。此不同之点，是《世系表》误抑《墓志》所记不实，则无法考索。只可俟新资料之发现而后究。《世系表》所列元茂亦未注明其终官，且只著录二子，亦以“价”字行；《墓志》之昭价，恐是漏列，是则元茂非只二子。

#### 十八、《陈诸墓志》贞元十一年四月十二日

《新唐书》卷七一下《宰相世系表》一下陈氏条著录陈氏宰相三人：叔达、希烈、夷行。叔达相高祖，希烈相玄宗，夷行相文宗，但《表》中实无希烈一支，当是漏列。考《唐故朝散大夫河南府户曹参军陈府君墓志铭》：

公讳诸，字诸，颍川人也。有虞之后，周封于陈，因以氏焉。自周至于有唐，或卿或相，代有其人，谍具载其美，此略而不书也。曾祖瑾，皇朝赠工部尚书；祖希烈，皇朝左相、许国公；父訥，前太仆少卿兼少府少监。公即少监之长子也……以贞元十年九月二十二日寝疾，终于宣教里之第，行年五十有七。呜呼！慈父在堂，嗣子犹稚，追念泣血，哀感怜人。

根据《墓志》，可以粗略地补出希烈的五代。

（待续）